

安達人壽天生贏家變額萬能壽險

商品文號：中華民國104.08.24 中泰精字第1040197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108.06.03 金管保壽字第10804276411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110.01.01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09.24金管保壽字第1090428381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與保單帳戶價值之返還、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安達人壽重大燒燙傷附加條款

商品文號：中華民國96.01.12 中泰精字第960003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108.06.03 金管保壽字第10804276411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110.01.01 安達精字第1100052號函備查
給付項目：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安達人壽天生贏家外幣變額萬能壽險

商品文號：中華民國104.08.24 中泰精字第1040198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108.06.03 金管保壽字第10804276411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110.01.01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09.24金管保壽字第1090428381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與保單帳戶價值之返還、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安達人壽一至六級失能扶助保險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本保險商品為非保證續保之健康保險(附加條款無解約金)
商品文號：中華民國97.09.30 中泰精字第970115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108.06.03 金管保壽字第10804276411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110.01.01 安達精字第1100053號函備查
給付項目：一至六級失能扶助保險金

天生贏家

標的新穎多元 瞄準投資潛力

- 投資標的新穎多元，資產配置完整 **好全面**
- 標的自動停利，賺錢 **好方便**
- 投資管家快速掌握，累積資產 **好簡單**
- 臺幣壽險兩項加值給付 **好放心**
- 資金運用 **好彈性**

【壽險版】

投保規定

項目	安達人壽天生贏家變額萬能壽險	安達人壽天生贏家外幣變額萬能壽險
投保年齡	15 足歲 ~ 80 歲	
約定幣別	新臺幣	美元、歐元、日圓、港幣、澳幣、瑞士法郎、英鎊、人民幣、南非幣
繳別	臺幣商品：彈性繳、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月繳件首期需繳付二個月保費） 外幣商品：彈性繳	
保險費限制	(1) 新臺幣保險費下限規定：(單位：新臺幣)	
	繳別	彈性繳
	目標保險費	100,000
	超額保險費 - 定期定額保險費	1,000
超額保險費 - 單筆追加保險費	10,000	
保險費限制	(2) 外幣各幣別保險費下限規定：	
	幣別	美元
	目標保險費	5,000
	單筆追加超額保險費	500
總保費上限	註：單筆追加超額保險費須由要保人申請並經安達人壽同意，始得完成交易。	
	需符合基本保額與目標保險費之倍數表及門檻法則最低比率。	門檻法則：(比率 = 身故保險金 ÷ 保單帳戶價值 X 100%)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	15 足歲~30 歲
	門檻法則最低比率	190%
總保費上限	最高基本保額限制如下述同一被保險人累積安達人壽投資型壽險之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不得超過下述限制： 註：上述等值約定外幣之【外幣匯率換算基準】將視市場匯率變動狀況不定期調整之。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	15 足歲~60 歲
	最高基本保額限制	新臺幣 2 億元 或等值約定外幣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	61 歲~70 歲
最高基本保額限制	新臺幣 1.3 億元 或等值約定外幣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	71 歲以上(含)	新臺幣 4,000 萬元 或等值約定外幣

※ 本專案商品要 / 被保人不得為美國人及加拿大人。

※ 特定年齡之保額規定詳安達人壽核保規則，可至安達人壽網站 (www.chubbife.com.tw) 查詢。

※ 若一旦早期解約，可領回之解約金有可能小於已繳之保險費。保單帳戶餘額是由所繳保險費及投資報酬，扣除保單相關費用、借款本息及已部分提領或已給付金額來決定。

※ 等值約定外幣之匯率計算基礎係以費用收取當時前一個匯率參考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即期匯率買入價格計算。

相關警語及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安達人壽各商品承保範圍及除外不保事項請至 <https://life.chubb.com/tw-zh/footer/insurance-product.aspx> 查詢，商品風險請詳閱商品說明書。
- 本商品所連結之一切投資標的，其發行或管理機構以往之投資績效不保證未來之投資收益，除保險契約另有約定外，安達人壽不負責任盈虧之責，要保人投保前應詳閱商品說明書。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例示性案例可至安達人壽網站(www.chubbife.com.tw)下載查詢。
- 本商品經安達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安達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險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簡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或不實，應由安達人壽及負責人與其在說明書上簽署者依法負責。
- 本商品所連結之一切投資標的無保本、提供定期或到期投資收益，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本金。要保人應承擔一切投資風險及相關費用。要保人於選定該項投資標的前，應確定已充分了解其風險與特性。
- 本商品文宣「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依保單條款為準。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且無紅利給付項目。
- 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商品之投資報酬及給付金額。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非存款項目，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本保險之保障部分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之人身保險安定基金專戶之保障。投資型保險商品之專設帳簿記載投資資產之價值金額不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 本商品為投資型商品，要保人應向銷售人員確認其具備銷售之資格，並要求詳細解說保險之內容。
- 自連結投資標的交易對手取得之報酬、費用折讓等各項利益，應於簽約前提供予要保人參考。

- 安達人壽財務、業務或本商品等公開資訊，歡迎至 www.chubbife.com.tw 查詢，或電洽免費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61-988，或至安達人壽(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8號12樓)洽詢索取。
- 本商品之各項投資標的基本資料、配置比例、投資目標、以往投資績效及其投資風險等資訊，請參閱保單條款、保險商品說明書、各投資標的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投資人須知及產品風險屬性，以上文件皆可自安達人壽 www.chubbife.com.tw 網站查詢及下載。
- 各招攬單位備有本商品之保單條款及相關文件，要保人須詳細閱讀，商品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憑。
- 本商品銷售文件係由安達人壽核定後統一提供予各招攬單位，其上皆載有安達人壽審核編號。
- 不保事項或除外責任，請要保人詳閱商品說明書。
- 本商品係由安達人壽所發行，並交由合作之保險經紀人/代理人代為招攬，惟安達人壽與該保險經紀人/代理人並無僱傭、合夥等關係存在。
- 本商品所提供予保戶連結之基金標的，若為高收益債券基金，其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 ※ 本商品所提供予保戶所連結之基金標的，高收益債券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
- ※ 本商品所提供予保戶所連結之高收益債券基金標的，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絕無風險。由於高收益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該等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要保人申請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 本文件僅供參考與討論用途，不構成對任何人、建議或誘導任何人進行任何交易。消費者應詳閱所有之契約條款，且必須完全瞭解在該等契約下之權利、義務及相關風險。「安泰商業銀行不對消費者承作產品所產生之結果負任何建議或聲明之責。消費者應對本文所載任何事宜作出自身之獨立判斷，若有需要並應自行尋求法律或財務會計等專家之建議。」
- ※ 本商品所連結之投資標的，最高之風險等級為RR5(積極型)，此類標的以追求最大資本利得為目標，且可能有非常大之價格下跌風險，因此安泰商業銀行將本產品風險等級訂定為RR5(積極型)，詳細保戶投資風險屬性及財務評估應以安達人壽認定為準，要保人於投保前請審慎評估。
- ※ 本商品由安達人壽規劃，安泰商業銀行招攬銷售，惟承保與否與保險給付之責任由安達人壽負責。

本專案內容可詳洽安泰商業銀行各營業單位

感謝您的閱覽，若您不想收到此類資訊，請撥打安泰銀行客戶服務專線 0800-005-999，412-8077(手機請加02)，或於安泰銀行官網留言，我們將停止寄送廣告文宣。

自動停利，落袋為安

- 系統每日自動觀察是否達到停利點（停利點可設 5%~999% 的整數百分比）
 - 可約定各標的停利設定，滿足客戶獲利需求
 - 當投資標的之投資報酬率達到約定停利點時，系統將自動執行停利機制，轉換該投資標的之至相同幣別之貨幣帳戶，落袋為安
- * 投資標的之報酬率若達到保人設置之停利點時，將於當日執行停利機制，並於次一資產評價日轉換該投資標的之至相同幣別之貨幣帳戶，因實際轉換投資標的的時點與達成停利點時之資產評價日不同，故執行停利機制之實際報酬率可能與設定之停利點報酬率不完全相同。

投資管家，主動通知

- 當達到停利點，將以 Email、簡訊主動通知，清楚掌握獲利契機
- 可自行上網設定報酬率通知（非自動停利機制），讓您輕鬆掌握投資狀況

投資標的

本專案商品所連結之投資標的詳見「安達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的批註條款」及「安達人壽投資型保險人民幣投資標的的批註條款」。

保障內容(註)

1.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與保單帳戶價值之返還/完全失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完全失能者，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之給付金額為淨危險保額(註)與保單帳戶價值兩者之總和。

(註)丁型：淨危險保額為下述三者之較大者，再扣除保單帳戶價值之餘額，但不得為負值。

- 一、基本保額扣除保險金扣除額後之餘額。
- 二、保單帳戶價值乘以保單帳戶價值比率(同門檻法則最低比率)。
- 三、累積所繳保險費扣除累積部分提領金額後之餘額。

戊型：淨危險保額為下述三者之較大者，再扣除保單帳戶價值之餘額，但不得為負值。

- 一、基本保額扣除保險金扣除額後再扣除累積收益分配及累積提減(撥回)金額之餘額。
- 二、保單帳戶價值。
- 三、累積所繳保險費扣除累積部分提領金額後之餘額。

前述投資標的之收益分配及提減(撥回)金額，若已依保單條款約定投入投資標的或貨幣帳戶，則不列入前述累積收益分配及累積提減(撥回)金額扣除計算。

* 上述所稱「保單帳戶價值」按安達人壽收齊保單條款約定之申請文件後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為計算基準。

*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2. 祝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保險年齡達一百零一歲之保單週年日零時仍生存日本契約仍有效時，安達人壽按該日後的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3. 「安達人壽重大燒燙傷附加條款」及「安達人壽一至六級失能扶助保險金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限附加於【安達人壽天生贏家變額萬能壽險】；【安達人壽一至六級失能扶助保險金健康保險附加條款】限 65 歲以下被保險人附加，【安達人壽重大燒燙傷附加條款】限 15 足歲以上、65 歲以下被保險人附加，詳細之給付條件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及核保規則。
(註)不保事項或除外責任，請參閱商品說明書。

投保相關費用

項目	安達人壽天生贏家變額萬能壽險	安達人壽天生贏家外幣變額萬能壽險
保費費用	0%	
保單管理費	每月為下列兩者之合計金額： (1) 每月為新臺幣 100 元，但符合「高保費優惠」者(註)，免收當月之該費用。 (2) 保單帳戶價值扣除貨幣帳戶後之餘額 × 每月費用率，但於契約生效日時，則為繳納總保險費扣除保費費用後之餘額 × 每月費用率，第一保單年度至第四保單年度內之每月費用率為 0.165%，第五保單年度起為 0%。 (註)高保費優惠：係指收取費用時本契約已繳納總保險費扣除累積部分提領金額後之餘額達下約定金額(含)以上者。	每月為下列兩者之合計金額： (1) 每月 3 美元之等值約定外幣；若約定外幣為人民幣者，每月為 20 元人民幣，但符合「高保費優惠」者(註)，免收當月之該費用。 (2) 保單帳戶價值扣除貨幣帳戶後之餘額 × 每月費用率，但於契約生效日時，則為繳納總保險費扣除保費費用後之餘額 × 每月費用率，第一保單年度至第四保單年度內之每月費用率為 0.165%，第五保單年度起為 0%。
保險成本	根據每月保險成本費率表，依扣款當時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與淨危險保額計算。其中淨危險保額會因要保人選擇之保險型態(如丁型、戊型)而不同。	
轉換費用	每一保單年度內 12 次免費，超過 12 次起每次收取新臺幣 500 元。	每一保單年度內 12 次免費，超過 12 次起每次收取 15 美元之等值約定外幣；若約定外幣為人民幣者，超過 12 次起每次收取 100 元人民幣。
部分提領費用	在第一保單年度至第三保單年度內申請保單帳戶價值部分提領時，免收部分提領費用。自第四保單年度起，每一保單年度內六次免費，超過六次起每次收取新臺幣 1,000 元。提領部分視為終止，其解約金之計算，依保單條款約定辦理。	在第一保單年度至第三保單年度內申請保單帳戶價值部分提領時，免收部分提領費用。自第四保單年度起，每一保單年度內六次免費，超過六次起每次收取 30 美元之等值約定外幣，但若若要保人選擇之約定外幣為人民幣者，超過六次起每次收取 200 元人民幣。提領部分視為終止，其解約金之計算，依保單條款約定辦理。
解約費用	終止本契約或申請保單帳戶價值部分提領時，安達人壽於返還保單帳戶價值或給付部分提領金額時所收取之費用，按終止本契約當時之保單帳戶價值或申請保單帳戶價值部分提領之金額，乘上右方解約費用率：第一年：6.8%；第二年：5.6%；第三年：4.2%；第四年(含)起不收取任何解約費用。 * 第二保單年度至第三保單年度內，終止契約且當年度未曾部分提領，則解約費用為當時保單帳戶價值的 95% 乘上解約費用率。 * 第二保單年度至第三保單年度內，當年度第一次部分提領，依提領當時保單帳戶價值之 5% 額度內免收解約費用。	
短線交易費用	由投資標的的所屬公司收取，安達人壽未另外收取。	
投資相關費用	1. 全權委託投資帳戶之管理費及保管費於淨值中反映，安達人壽不另外收取。 2. 若全權委託投資帳戶投資之基金如屬經理公司本身之基金，經理公司就該部分委託投資資產不得收取委託報酬。	

* 要保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得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向安達人壽申請不同投資標的之間之轉換，並應於申請書(或電子申請文件)中載明轉出的投資標的及其單位數(或轉出比例)及指定欲轉入之投資標的。安達人壽以收到申請書(或電子申請文件)後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為準計算轉出之投資標的價值，並以該價值扣除轉換費用後，於安達人壽收到申請書(或電子申請文件)後的次二個資產評價日配置於欲轉入之投資標的。

每月保險成本率費率表(註)

單位：元/每萬元淨危險保額(新臺幣/約定外幣)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15	0.2867	0.1508	26	0.7375	0.3058	37	1.5033	0.5292	48	3.6508	1.3633	59	8.3667	3.7242	70	21.2967	11.7342	81	54.3767	38.5083	92	139.1333	123.4608		
16	0.3792	0.1717	27	0.7717	0.3108	38	1.6242	0.5767	49	3.9717	1.5033	60	9.1192	4.1533	71	23.3008	13.1417	82	59.1433	42.6950	93	151.6733	137.5425		
17	0.4500	0.1933	28	0.8042	0.3167	39	1.7408	0.6300	50	4.2800	1.6600	61	9.7333	4.5675	72	25.4308	14.6142	83	64.3367	47.3308	94	165.3425	153.2292		
18	0.4867	0.2025	29	0.8400	0.3250	40	1.8783	0.6850	51	4.6033	1.8392	62	10.4933	4.9858	73	27.7417	16.2733	84	69.8767	52.4183	95	180.2433	170.7058		
19	0.5058	0.2075	30	0.8842	0.3342	41	2.0242	0.7400	52	4.9492	2.0125	63	11.4158	5.4642	74	30.2200	18.1275	85	75.8775	58.0150	96	196.4883	190.1758		
20	0.5200	0.2108	31	0.9392	0.3458	42	2.1967	0.7925	53	5.2925	2.1833	64	12.4842	6.0158	75	32.9017	20.2208	86	82.3958	64.3375	97	214.1958	211.8658		
21	0.5342	0.2158	32	1.0075	0.3667	43	2.3958	0.8550	54	5.6283	2.3442	65	13.6700	6.6608	76	35.7608	22.5742	87	89.4608	71.2225	98	233.5008	236.0300		
22	0.5567	0.2275	33	1.0875	0.4008	44	2.6158	0.9317	55	5.9908	2.5183	66	14.9100	7.4133	77	38.8558	25.1683	88	97.2767	78.9833	99	254.5442	262.9500		
23	0.5917	0.2458	34	1.1775	0.4358	45	2.8483	1.0258	56	6.4075	2.7292	67	16.2475	8.2900	78	42.2192	28.0583	89	105.9975	87.5192	100	277.4850	292.9408		
24	0.6350	0.2692	35	1.2767	0.4658	46	3.0950	1.1308	57	6.9333	2.9992	68	17.7683	9.3017	79	45.9083	31.2250	90	116.0308	97.2775					
25	0.6842	0.2967	36	1.3842	0.4950	47	3.3608	1.2417	58	7.5700	3.3350	69	19.4658	10.4500	80	49.9517	34.6900	91	127.6308	109.0117					

註：變額萬能壽險適用。

匯款相關費用

安達人壽天生贏家外幣變額萬能壽險：匯款相關費用包括匯出費用(含匯出手續費、郵電費)、匯入費用(匯入手續費)及國外中間行轉匯費用。安達人壽給付解約金(含部分提領金額)及現金收益分配或提減(撥回)金額時，若匯入銀行非為安達人壽指定銀行之中華民國境內分行者，要保人應自行負擔匯款相關費用，該費用將於匯款金額中直接扣除。

投資風險之揭露

本專案商品所連結之所有投資標的均係投資標的的發行機構依投資標的的適用之法律所發行，其一切係由投資標的的發行機構負責履行，保戶必須承擔投資之法律風險、市場價格風險、信用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證券交易市場流動性不足之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及其他投資風險。當可能風險發生時，安泰商業銀行及安達人壽並不保證投資本金或為任何收益保證，且最大可能損失為原始投資本金全部無法回收。

1. 信用風險：保單帳戶價值獨立於安達人壽之一般帳戶外，因此要保人或受益人須自行承擔發行公司履行交付投資本金與收益義務之信用風險。
2. 市場價格風險：本專案商品連結之標的為基金或投資帳戶時，該標的之表現將影響要保人之保單帳戶價值。最大可能損失為投資本金之全部。
3. 法律風險：國內外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與實質課稅原則原則認定，可能影響本保險所涉之投資報酬，給付金額及稅額。
4. 匯兌風險：本專案商品所稱「約定外幣」係指要保人於要保書上勾選指定之「約定外幣幣別」，連結之部份標的係以不同貨幣計價，未來本契約保險費之收取、解約金給付、各項保險金給付、返還保單帳戶價值、收益分配給付及不同計價幣別之投資標的轉換時，應以約定外幣幣別為貨幣單位，而非為投資標的之計價幣別，故於領回該外幣金額或轉換標的為不同計價幣別時，可能因匯兌風險而產生損益。
5. 流動性風險：若本專案商品連結之基金或投資帳戶買賣受到限制，無法進行交易時，將使得該投資標的的變現性變差。
6. 清算風險：當本專案商品連結之基金或投資帳戶規模低於一定金額，不符合經濟效益時，該標的即終止受託投資並將進行清算。(各項風險說明請詳閱本專案商品說明書，可至安達人壽網站 www.chubb.com.tw 下載查詢)。

CHUBB
安達人壽

安達人壽隸屬於 Chubb 保險集團，目前在亞太地區於台灣、香港、印尼、南韓、泰國、越南、緬甸，以及中國大陸(含合資企業)等設有營業據點經營壽險業務。台灣安達人壽於 2005 年進入台灣市場，主要是經由銀行保險及經紀等通路合作，提供完整的保險商品與服務，以滿足不同客群對於財務安全保障與資產管理規劃的需求。

英屬百慕達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電話：02-8161-1988
免費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61-988
官方網站：<https://life.chubb.com/tw-zh/>
公司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8 號 12 樓

安達人壽內部審核編號：BK202012-041DM

